

新华积极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

摘要

基金管理人：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重要提示

新华积极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监会 2015 年 7 月 2 日证监许可【2015】1493 号文准予注册募集。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已于 2015 年 12 月 21 日正式生效。

基金管理人保证本招募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本招募说明书经中国证监会注册，但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注册，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中国证监会不对基金的投资价值及市场前景等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

本基金投资于证券市场，基金净值会因为证券市场波动等因素产生波动，投资者在投资本基金前，应全面了解本基金的产品特性，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市场，对认购基金的意愿、时机、数量等投资行为作出独立决策，获得基金投资收益，亦承担基金投资中出现的各类风险，包括利率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再投资风险，通货膨胀风险，操作或技术风险，合规性风险、本基金的特有风险和其他风险。

本基金投资于中小企业私募债券所面临的信用风险及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主要是由目前国内中小企业的发展状况所导致的发行人违约、不按时偿付本金或利息的风险；流动性风险主要是由债券非公开发行和转让所导致的无法按照合理的价格及时变现的风险。由于中小企业私募债券的特殊性，本基金的总体风险将有所提高。

投资有风险，投资者认购（或申购）基金份额时应认真阅读本招募说明书、基金合同等信息披露文件，自主判断基金的投资价值，自主做出投资决策，自行承担投资风险。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中等预期风险中等预期收益品种，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低于股票型基金，高于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恪尽职守、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

但不对投资者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向投资者保证最低收益。

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人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投资人作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人自行负责。

本招募说明书（更新）所载内容截止日为 2016 年 6 月 21 日，有关财务数据和净值表现截止日为 2016 年 3 月 31 日（财务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一 基金管理人（一） 基金管理人概况

名称：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重庆市江北区聚贤岩广场 6 号力帆中心 2 号办公楼第 19 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三环北路 11 号海通时代商务中心 C1 座

重庆市江北区聚贤岩广场 6 号力帆中心 2 号办公楼第 19 层

法定代表人：陈重

成立日期：2004 年 12 月 9 日

批准设立机关：中国证监会

批准设立文号：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4】197 号

注册资本：21,750 万元人民币

电话：010—68726666

传真：010— 68779528

联系人：齐岩

出资单位 出资额（万元） 占注册资本金比例

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2750 58.62%

新华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7680 35.31%

杭州永原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320 6.07%

合计 21750 100%

1、基金管理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1）董事会成员

陈重先生：董事长，金融学博士。历任原国家经委中国企业管理协会研究部副主任、主任；中国企业报社社长；中国企业管理科学基金会秘书长，重庆市政府副秘书长；中国企业联合会常务副理事长，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现任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张宗友先生：董事，硕士。历任内蒙古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营业部经理、人事部经

理；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分管经纪业务；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分管人力资源、信息技术、经纪业务等事务。现任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持有子公司北京新华富时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股权）。

胡三明先生：董事，博士。曾就职于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泰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合众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中英益利资产管理公司，历任泰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资产负债管理部组合经理、合众资产权益投资部高级投资经理、中英益利资产管理公司权益投资部总经理，现任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总监。

于芳女士：董事。历任北京市水利建设管理中心项目管理及法务专员、新时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现任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合规总监。

张贵龙先生：独立董事，硕士，历任山西临汾地区教育学院从事教育学、管理学课程的教学工作。现任职于北京大学财务部。

胡波先生：独立董事，博士，历任中国人民大学财政金融学院教师、中国人民大学风险投资发展研究中心研究员、副主任、执行主任，现任中国人民大学财政金融学院副教授。

宋敏女士：独立董事，硕士，历任四川省资阳市人民法院法官、中国电子系统工程总公司法务人员、北京市中济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现任北京市东清律师事务所合伙人。

（2）监事会成员

王海兵先生：监事会主席，学士。曾任山西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业务部副经理、山西天元会计师事务所审计部经理、长财证券经纪有限责任公司财务部副经理、财务总监、恒泰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合规负责人、合规总监等职务，现任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李会忠先生：职工监事，硕士。九年证券从业经验，历任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行业分析师。现任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金融工程部副总监、新华鑫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新华鑫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新华中证环保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新华行业轮换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新华灵活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新华鑫动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新华积极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新华科技创新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别冶女士：职工监事，金融学学士。九年证券从业经验，历任《每日经济新闻》

、《第一财经日报》财经记者，新华基金媒体经理，现任新华基金总经理办公室主任助理。

（3）高级管理人员

陈重先生：董事长，简历同上。

张宗友先生：总经理，简历同上。

齐岩先生：督察长，学士。历任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放北路营业部职员、天津管理部职员、天津大港营业部综合部经理。现任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督察长兼任子公司北京新华富时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持有子公司 1%股权）。

徐端骞先生：副总经理，学士。历任上海君创财经顾问有限公司并购部经理、上海力矩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并购部经理、新时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投行部项目经理，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运作保障部总监。现任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晏益民先生：副总经理，学士。历任大通证券投行总部综合部副总经理，泰信基金机构理财部总经理，天治基金北京分公司总经理，天治基金总经理助理，新华基金总经理助理，现任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沈健先生，副总经理，硕士。历任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机构客户部高级客户经理、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渠道副总监、天治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市场总监、纽银梅隆西部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渠道销售副总监、华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渠道业务部部门总经理，现任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林艳芳女士，副总经理，学士。历任中国人民银行呼和浩特分行金融管理处副主任科员、内蒙古自治区证券公司证券交易部部门总经理、内蒙古自治区证券登记公司登记存管部部门总经理、内蒙古紫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恒泰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经纪事业部总裁助理兼部门总经理、新时代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吉林省股权投资基金协会常务副会长兼秘书长、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零售客户部总裁助理，现任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子公司北京新华富时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薪酬从子公司领取）。

崔建波先生：副总经理，经济学硕士。历任天津中融证券投资咨询公司研究员、申银万国天津佟楼营业部投资经纪顾问部经理、海融资讯系统有限公司研究员、和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证券研究部、理财服务部经理、北方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部信托高级投资经理、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现任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投资总监、基金管理部总监、基金经理。

2、基金经理

李会忠先生：经济学硕士，九年证券从业经验。2007 年 9 月加入新华基金管理股

份有限公司，历任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行业研究员、策略分析师、新华钻石品质企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助理。现任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金融工程部副总监、新华鑫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新华鑫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新华中证环保产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新华鑫动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新华灵活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新华行业轮换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新华积极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新华科技创新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3、投资管理委员会成员

主席：总经理张宗友先生；成员：副总经理兼投资总监、基金管理部总监崔建波先生、固定收益部总监于泽雨先生、研究部总监张霖女士、金融工程部副总监李会忠先生、平衡投资部副总监姚秋先生、基金经理付伟先生。

4、上述人员之间均不存在近亲属关系。

二 基金托管人（一） 基金托管人情况

1、基本情况

名称：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55 号

成立时间：1984 年 1 月 1 日

法定代表人：易会满

注册资本：人民币 349,018,545,827 元

联系电话：010-66105799

联系人：洪渊

（二）主要人员情况

截至 2016 年 3 月末，中国工商银行资产托管部共有员工 198 人，平均年龄 30 岁，95%以上员工拥有大学本科以上学历，高管人员均拥有研究生以上学历或高级技术职称。

（三）基金托管业务经营情况

作为中国大陆托管服务的先行者，中国工商银行自 1998 年在国内首家提供托管服务以来，秉承“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宗旨，依靠严密科学的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体系、规范的管理模式、先进的营运系统和专业的服务团队，严格履行资产托管人职责，为境内外广大投资者、金融资产管理机构和企业客户提供安全、

高效、专业的托管服务，展现优异的市场形象和影响力。建立了国内托管银行中最丰富、最成熟的产品线。拥有包括证券投资基金、信托资产、保险资产、社会保障基金、安心账户资金、企业年金基金、QFII 资产、QDII 资产、股权投资基金、证券公司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证券公司定向资产管理计划、商业银行信贷资产证券化、基金公司特定客户资产管理、QDII 专户资产、ESCROW 等门类齐全的托管产品体系，同时在国内率先开展绩效评估、风险管理等增值服务，可以为各类客户提供个性化的托管服务。截至 2016 年 3 月，中国工商银行共托管证券投资基金 555 只。自 2003 年以来，本行连续十一年获得香港《亚洲货币》、英国《全球托管人》、香港《财资》、美国《环球金融》、内地《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等境内外权威财经媒体评选的 45 项最佳托管银行大奖；是获得奖项最多的国内托管银行，优良的服务品质获得国内外金融领域的持续认可和广泛好评。

（四）基金托管人的内部控制制度

中国工商银行资产托管部自成立以来，各项业务飞速发展，始终保持在资产托管行业的优势地位。这些成绩的取得，是与资产托管部“一手抓业务拓展，一手抓内控建设”的做法是分不开的。资产托管部非常重视改进和加强内部风险管理工作，在积极拓展各项托管业务的同时，把加强风险防范和控制的力度，精心培育内控文化，完善风险控制机制，强化业务项目全过程风险管理作为重要工作来做。继 2005、2007、2009、2010、2011 年五次顺利通过评估组织内部控制和安全措施是否充分的最权威的 SAS70（审计标准第 70 号）审阅后，2012 年中国工商银行资产托管部第六次通过 ISAE3402（原 SAS70）审阅获得无保留意见的控制及有效性报告，表明独立第三方对我行托管服务在风险管理、内部控制方面的健全性和有效性的全面认可。也证明中国工商银行托管服务的风险控制能力已经与国际大型托管银行接轨，达到国际先进水平。目前，ISAE3402 审阅已经成为年度化、常规化的内控工作手段。

1、内部风险控制目标

保证业务运作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行业监管规则，强化和建立守法经营、规范运作的经营思想和经营风格，形成一个运作规范化、管理科学化、监控制度化的内控体系；防范和化解经营风险，保证托管资产的安全完整；维护持有人的权益；保障资产托管业务安全、有效、稳健运行。

2、内部风险控制组织结构

中国工商银行资产托管业务内部风险控制组织结构由中国工商银行稽核监察部门（内控合规部、内部审计局）、资产托管部内设风险控制处及资产托管部各业务

处室共同组成。总行稽核监察部门负责制定全行风险管理政策，对各业务部门风险控制工作进行指导、监督。资产托管部内部设置专门负责稽核监察工作的内部风险控制处，配备专职稽核监察人员，在总经理的直接领导下，依照有关法律规章，对业务的运行独立行使稽核监察职权。各业务处室在各自职责范围内实施具体的风险控制措施。

3、内部风险控制原则

（1）合法性原则。内控制度应当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监管机构的监管要求，并贯穿于托管业务经营管理活动的始终。

（2）完整性原则。托管业务的各项经营管理活动都必须有相应的规范程序和监督制约；监督制约应渗透到托管业务的全过程和各个操作环节，覆盖所有的部门、岗位和人员。

（3）及时性原则。托管业务经营活动必须在发生时能准确及时地记录；按照“内控优先”的原则，新设机构或新增业务品种时，必须做到已建立相关的规章制度。

（4）审慎性原则。各项业务经营活动必须防范风险，审慎经营，保证基金资产和其他委托资产的安全与完整。

（5）有效性原则。内控制度应根据国家政策、法律及经营管理的需要适时修改完善，并保证得到全面落实执行，不得有任何空间、时限及人员的例外。

（6）独立性原则。设立专门履行托管人职责的管理部门；直接操作人员和控制人员必须相对独立，适当分离；内控制度的检查、评价部门必须独立于内控制度的制定和执行部门。

4、内部风险控制措施实施

（1）严格的隔离制度。资产托管业务与传统业务实行严格分离，建立了明确的岗位职责、科学的业务流程、详细的操作手册、严格的人员行为规范等一系列规章制度，并采取了良好的防火墙隔离制度，能够确保资产独立、环境独立、人员独立、业务制度和管理独立、网络独立。

（2）高层检查。主管行领导与部门高级管理层作为工行托管业务政策和策略的制定者和管理者，要求下级部门及时报告经营管理情况和特别情况，以检查资产托管部在实现内部控制目标方面的进展，并根据检查情况提出内部控制措施，督促职能管理部门改进。

（3）人事控制。资产托管部严格落实岗位责任制，建立“自控防线”、“互控防线”、“监控防线”三道控制防线，健全绩效考核和激励机制，树立“以人为本”的内控文化，增强员工的责任心和荣誉感，培育团队精神和核心竞争力。并

通过进行定期、定向的业务与职业道德培训、签订承诺书，使员工树立风险防范与控制理念。

（4）经营控制。资产托管部通过制定计划、编制预算等方法开展各种业务营销活动、处理各项事务，从而有效地控制和配置组织资源，达到资源利用和效益最大化目的。

（5）内部风险管理。资产托管部通过稽核监察、风险评估等方式加强内部风险管理，定期或不定期地对业务运作状况进行检查、监控，指导业务部门进行风险识别、评估，制定并实施风险控制措施，排查风险隐患。

（6）数据安全控制。资产托管部通过业务操作区相对独立、数据和传真加密、数据传输线路的冗余备份、监控设施的运用和保障等措施来保障数据安全。

（7）应急准备与响应。资产托管业务建立专门的灾难恢复中心，制定了基于数据、应用、操作、环境四个层面的完备的灾难恢复方案，并组织员工定期演练。为使演练更加接近实战，资产托管部不断提高演练标准，从最初的按照预订时间演练发展到现在的“随机演练”。从演练结果看，资产托管部完全有能力在发生灾难的情况下两个小时内恢复业务。

5、资产托管部内部风险控制情况

（1）资产托管部内部设置专职稽核监察部门，配备专职稽核监察人员，在总经理的直接领导下，依照有关法律规章，全面贯彻落实全程监控思想，确保资产托管业务健康、稳定地发展。

（2）完善组织结构，实施全员风险管理。完善的风险管理体系需要从上至下每个员工的共同参与，只有这样，风险控制制度和措施才会全面、有效。资产托管部实施全员风险管理，将风险控制责任落实到具体业务部门和业务岗位，每位员工对自己岗位职责范围内的风险负责，通过建立纵向双人制、横向多部门制的内部组织结构，形成不同部门、不同岗位相互制衡的组织结构。

（3）建立健全规章制度。资产托管部十分重视内控制度的建设，一贯坚持把风险防范和控制的理念和方法融入岗位职责、制度建设和工作流程中。经过多年努力，资产托管部已经建立了一整套内部风险控制制度，包括：岗位职责、业务操作流程、稽核监察制度、信息披露制度等，覆盖所有部门和岗位，渗透各项业务过程，形成各个业务环节之间的相互制约机制。

（4）内部风险控制始终是托管部工作重点之一，保持与业务发展同等地位。资产托管业务是商业银行新兴的中间业务，资产托管部从成立之日起就特别强调规范运作，一直将建立一个系统、高效的风险防范和控制体系作为工作重点。随着市场环境的变化和托管业务的快速发展，新问题、新情况不断出现，资产托管部

始终将风险管理放在与业务发展同等重要的位置，视风险防范和控制为托管业务生存和发展的生命线。

（五）基金托管人对基金管理人运作基金进行监督的方法和程序

根据《基金法》、《运作办法》等有关证券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基金合同的约定，对基金投资范围、投资对象、基金投融资比例、基金投资禁止行为、基金管理人参与银行间债券市场、基金管理人选择存款银行、基金资产净值计算、基金份额净值计算、应收资金到账、基金费用开支及收入确定、基金收益分配、相关信息披露、基金宣传推介材料中登载基金业绩表现数据等的合法性、合规性进行监督和核查。

基金托管人对上述事项的监督与核查中发现基金管理人的实际投资运作违反《基金法》、《运作办法》、基金合同、托管协议、上述监督内容的约定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应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基金管理人进行整改，整改的时限应符合法规允许的投资比例调整期限。基金管理人收到通知后应及时核对确认并以书面形式向基金托管人发出回函并改正。在规定时间内，基金托管人有权随时对通知事项进行复查，督促基金管理人改正。基金管理人未能在限期内纠正的，基金托管人应报告中国证监会。

基金托管人发现基金管理人的投资指令违反《基金法》、《运作办法》、基金合同和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应当拒绝执行，立即通知基金管理人限期改正，如基金管理人未能在通知期限内纠正的，基金托管人应向中国证监会报告。

基金管理人义务配合和协助基金托管人依照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本托管协议对基金业务执行核查。对基金托管人发出的书面提示，基金管理人应在规定时间内答复并改正，或就基金托管人的疑义进行解释或举证；对基金托管人按照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本托管协议的要求需向中国证监会报送基金监督报告的事项，基金管理人应积极配合提供相关数据资料和制度等。

基金托管人发现基金管理人重大违规行为，应及时报告中国证监会，同时通知基金管理人限期纠正，并将纠正结果报告中国证监会。基金管理人无正当理由，拒绝、阻挠对方根据本托管协议规定行使监督权，或采取拖延、欺诈等手段妨碍对方进行有效监督，情节严重或经基金托管人提出警告仍不改正的，基金托管人应报告中国证监会。

三 相关服务机构（一）基金份额发售机构

基金份额发售机构包括基金管理人的直销机构和其他销售机构的销售网点：

1、直销机构

(1) 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直销中心

办公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三环北路 11 号海通时代商务中心 C1 座

法定代表人：陈重

电话：010-68730999

联系人：赵志刚

公司网址：www.ncfund.com.cn

客服电话：400-819-8866

(2) 电子直销：新华基金网上交易平台

网址：<https://trade.ncfund.com.cn>

2、其他销售机构

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55 号

法定代表人：易会满

联系人：杨菲

客服电话：95588

网址：www.icbc.com.cn

2)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5 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 1 号院 1 号楼

法定代表人：王洪章

联系人：张静

客服电话：95533

网址：www.ccb.com

3)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 69 号

法定代表人：刘士余

客户服务电话：95599

联系人：唐文勇

客服电话：95599

网址：www.abchina.com

4)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银城中路 188 号

法定代表人：牛锡明

联系人：曹榕

客服电话：95559

网址：www.bankcomm.com

5)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深南东路 5047 号

法定代表人：孙建一

联系人：张莉

客服电话：95511-3

网址：bank.pingan.com

6)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中山东一路 12 号

法定代表人：吉晓辉

联系人：杨文川

客服电话：95528

网址：www.spdb.com.cn

7) 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内蒙古呼和浩特赛罕区敕勒川大街东方君座 D 座

法定代表人：庞介民

联系人：熊丽

客服电话：400-196-6188

网址：www.cnht.com.cn

8) 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龙田路 190 号 2 号楼 2 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龙田路 195 号 3C 座 7 楼

法定代表人：其实

客服电话：400-1818-188

联系人：丁姗姗

公司网址：www.1234567.com.cn

9) 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虹口区场中路 685 弄 37 号 4 号楼 449 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南路 1118 号鄂尔多斯国际大厦 9 楼

法定代表人：杨文斌

联系人：胡凯隽

客服电话：400-700-9665

公司网址：www.howbuy.com

10) 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文二西路一号元茂大厦 903 室

办公地址：浙江省杭州市翠柏路 7 号杭州电子商务产业园 2 号楼 2 楼

法定代表人：凌顺平

联系人：林海明

客服电话：4008-773-772

公司网站：www.5ifund.com

11) 众升财富（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北四环中路 27 号院 5 号楼 3201 内 3201 单元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望京浦项中心 A 座 9 层 04-08

法定代表人：李招娣

客服电话：400-059-8888

联系人：李艳

公司网站：www.wy-fund.com

12) 杭州数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文一西路 1218 号 1 栋 202 室

办公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江南大道 3588 号 12 楼

法定代表人：陈柏青

联系人：韩爱彬

客服电话：4000-766-123

公司网站：www.fund123.cn

13) 深圳众禄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 5047 号发展银行大厦 25 层 IJ 单元

办公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梨园路物资控股置地大厦 8 楼

法定代表人：薛峰

客服电话：4006-788-887

联系人：童彩平

公司网址：www.zlfund.cn, www.jjmmw.com

14) 北京钱景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丹棱街 6 号 1 幢 9 层 1008-1012

办公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丹棱街 6 号 1 幢 9 层 1008-1012

法定代表人：赵荣春

客服电话：400-893-6885

联系人：盛海娟

公司网站：www.niuji.net

15) 北京展恒基金销售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顺义区后沙峪镇安富街6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苑路15-1号邮电新闻大厦2层

法定代表人：闫振杰

客服电话：400-8188-000

联系人：马林

公司网站：www.myfund.com

16) 北京恒天明泽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宏达北路10号五层5122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20号乐成中心A座23层

法定代表人：梁越

联系人：张晔

客服电话：4007-868-868

公司网站：www.chtfund.com

17) 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高翔路526号2幢220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大道555号裕景国际B座16层

法定代表人：张跃伟

联系人：唐诗洋

客服电话：400-820-2899

公司网站：www.erichfund.com

18) 北京增财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南礼士路66号1号楼12层1208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南礼士路66号建威大厦1208-1209室

法定代表人：罗细安

联系人：张蕾

客服电话：400-001-8811

公司网站：www.zcvc.com.cn

19) 一路财富（北京）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 9 号五栋大楼 C 座 702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大街 2 号万通新世界广场 A 座 2208

法定代表人：吴雪秀

联系人：刘栋栋

客服电话：400-001-1566

网址：www.yilucaifu.com

20) 和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朝外大街 22 号泛利大厦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朝外大街 22 号泛利大厦

法定代表人：王莉

客服电话：4009200022

联系人：魏亚斐

公司网站：licaikexun.com

21) 北京创金启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民丰胡同 31 号 5 号楼 215A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民丰胡同 31 号 5 号楼 215A

法定代表人：梁蓉

联系人：赵海峰

客服电话：400-6262-818

公司网站：www.5irich.com

22) 济安财富（北京）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 7 号 4 号楼 40 层 4601 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 7 号财富中心 A 座 46 层

法定代表人：杨健

联系人：李海燕

客服电话：400-075-6663

公司网站：www.pjfortune.com

23) 厦门市鑫鼎盛控股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厦门市思明区鹭江道 2 号第一广场 1501-1504

办公地址：厦门市思明区鹭江道 2 号第一广场 1501-1504

法定代表人：林松

联系人：袁艳艳

客服电话：400-698-0777

公司网站: www.dkhs.com

24) 宜信普泽投资顾问(北京)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 88 号 9 号楼 15 层 1809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 88 号 SOHO 现代城 C 座 180

法定代表人: 沈伟桦

联系人: 刘梦轩

客服电话: 400-6099-200

公司网站: www.yixinfund.com

25) 诺亚正行(上海)基金销售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上海市金山区廊下镇漕廊公路 7650 号 205 室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68 号时代金融中心 8 楼

法定代表人: 汪静波

联系人: 张裕

客服电话: 400-821-5399

网址: www.noah-fund.com

26) 深圳市新兰德证券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华强北路赛格科技园 4 栋 10 层 1006#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35 号 国际企业大厦 C 座 9 层

法定代表人: 杨懿

联系人: 张燕

客服电话: 400-166-1188

网址: 8.jrj.com.cn

27) 上海陆金所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 1333 号 14 楼 09 单元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 1333 号 14 楼

法定代表人: 郭坚

联系人: 何雪

客服电话: 4008219031

公司网站: www.lufunds.com

28) 珠海盈米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珠海市横琴新区宝华路 6 号 105 室-3491

办公地址: 广州市海珠区琶洲大道东 1 号保利国际广场南塔 12 楼 B1201-1203

法定代表人: 肖雯

联系人：钟琛

客服电话：020-89629066

公司网址：www.yingmi.cn

29) 上海凯石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黄浦区西藏南路 765 号 602-115 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黄浦区延安东路 1 号凯石大厦 4 楼

法定代表人：陈继武

联系人：葛佳蕊

客服电话：4000-178-000

网址：www.lingxianfund.com

30) 北京乐融多源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西大望路 1 号 1 号楼 1603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西大望路 1 号温特莱中心 A 座 16 层

法定代表人：董浩

联系人：于婷婷

客服电话：400-068-1176

网址：www.jimu.com

31) 中证金牛（北京）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丰台区东管头 1 号 2 号楼 2-45 室

办公地址：北京市宣武门外大街甲一号新华社第三工作区 A 座 5 层

法定代表人：彭运年

联系人：仲甜甜

客服电话：4008-909-998

网址：www.jnlc.com

32) 奕丰金融服务（深圳）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 1 号 A 栋 201 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海德三路海岸大厦东座 1115、1116、1307 室

法定代表人：TAN YIK KUAN

联系人：项晶晶

客服电话：400-684-0500

网址：www.ifastps.com.cn

33) 浙江金观诚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拱墅区登云路 45 号（锦昌大厦）1 幢 10 楼 1001 室

办公地址：杭州市拱墅区登云路 45 号（锦昌大厦）一楼金观诚财富

法定代表人：徐黎云

联系人：孙成岩

客服电话：400-068-0058

网址：www.jincheng-fund.com

34) 上海联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富特北路 277 号 3 层 310 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长宁区福泉北路 518 号 8 座 3 层

法定代表人：燕斌

联系人：陈东

客服电话：4000-466-788

公司网址：www.66zichan.com

35) 上海利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宝山区蕰川路 5475 号 1033 室

办公地址：上海浦东新区峨山路 91 弄 61 号 10 号楼 12 楼

联系人：曹怡晨

客服电话：400-067-6266

网址：<http://a.leadfund.com.cn/>

36) 阳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海南省三亚市河东区三亚河东路海康商务 12、13 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朝外大街乙 12 号 1 号楼昆泰国际大厦

法定代表人：李科

联系人：王磊

客服电话：95510

网址：<http://fund.sinosig.com/>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选择其他符合要求的机构代理销售本基金，并及时公告。

（二）登记机构

名称：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重庆市江北区聚贤岩广场 6 号力帆中心 2 号办公楼第 19 层

办公地址：重庆市江北区聚贤岩广场 6 号力帆中心 2 号办公楼第 19 层

法定代表人：陈重

电话：023-63711923

传真：023-63710297

联系人：陈猷忱

（三）出具法律意见书的律师事务所

名称：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

注册地址：上海市银城中路 68 号时代金融中心 19 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银城中路 68 号时代金融中心 19 楼

负责人：俞卫锋

电话：（021）31358666

传真：（021）31358600

经办律师：安冬、陆奇

联系人：安冬

（四）审计基金财产的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2 号楼 4 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永定门西滨河路 8 号院 7 号楼中海地产广场西塔 5-11 层

法定代表人：杨剑涛

电话：010—88095588

传真：010—88091199

经办注册会计师：张伟、胡慰

联系人：胡慰

四、基金的名称本基金名称：新华积极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五、基金的类型基金类型：契约型开放式

六、基金的投资目标主要投资于价值相对低估且具有良好成长性的中小市值股票，追求基金资产长期稳定的增值和收益，在合理风险限度内，力争持续实现超越业绩基准的超额收益。

七、基金的投资范围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包括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中国证监会核准上市的股票）、权证、债券资产（国债、金融债、企业债、公司债、中小企业私募债券、次级债、可转换债券、可交换债券、分离交易可转债、央行票据、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等）、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银行存款等、现金及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

证监会相关规定)。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股票投资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 0-95%，中小企业私募债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不高于 20%，权证投资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为 0-3%，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

如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调整上述投资品种的投资比例。

八、基金的投资策略投资策略方面，本基金将以大类资产配置策略为基础，采取积极的股票投资策略和稳健的债券投资策略。

1、大类资产配置策略

本组合采用战略性资产配置与战术性资产配置相结合的策略，即在各类资产的投资比例范围内，持续评估各类资产的风险收益状况，并据此动态调整各类资产配置比例，以在控制基金资产净值下行风险的同时追求相对较高的收益。

本基金管理人的宏观策略组及固定收益组采用定性和定量的研究方法对上述关键因素的运行状态、发展方向以及稳定程度进行深入分析和研究，并结合金融工程小组自行研发的量化趋势识别模型、量化风险度量模型以及第三方研究机构的研究成果定期或不定期向投资决策委员会和基金经理提交股票市场及债券市场趋势分析及风险评估报告。投资决策委员会在综合分析判断的基础上动态调整各类资产的配置比例范围，基金经理根据最新的市场运行情况以及对申购赎回情况的预期对大类资产在比例范围内进行适度微调。

2、股票投资策略

本基金的股票资产主要投资于价值相对低估且具有良好成长性的中小市值股票。本基金建立系统化、纪律化的投资流程，遵循初选投资对象、价值评估、成长性评估、组合构建及优化等过程，选择具有投资价值的中小盘股票，构造投资组合。

(1) 初选投资对象

本基金采用以下标准对股票进行筛选，确定中小盘股票的主要备选投资对象：将市场中所有股票按流通市值从小到大进行排序并累加，本基金将选取流通市值累计达到全部上市公司股票市场总流通市值 60%的股票作为中小盘股票的主要备选投资对象。中小板、创业板上市的股票也可以成为本基金的备选投资对象。

(2) 价值评估

运用 P/E、P/B、P/S、PEG、EV/EBITDA 等相对估值分析方法，选择具有可比性的

时段和市场，通过广泛的估值比较，分析行业、个股的合理估值区间，深入发掘行业和个股层面由于具备相对价值优势而存在的投资机会，挖掘价值被低估且具有持续增长能力的个股构建投资组合。

（3）成长性评估

本基金将在价值评估结果的基础上，进一步通过成长潜力和基本面情况两个方面的筛选确定最终的中小盘股票投资标的。

在成长潜力的筛选方面，本基金将采用定量分析与定性分析的方法，定量指标主要包括主营业务收入增长率、主营业务利润增长率、净利润增长率、销售收入增长率、净资产收益率、研发投入比例等指标。

在基本面情况的筛选方面，本基金将重点从下列几个方面考察企业的成长性：

①技术或产品的发展前景；②企业的市场战略；③企业的创新能力；④企业管理层的背景；⑤较强的技术创新能力等。

（4）组合构建及优化

基于基金组合中单个证券的预期收益及风险特性，对组合进行优化，在合理风险水平下追求基金收益最大化，同时监控组合中证券的估值水平，在市场价格明显高于其内在合理价值时适时卖出证券。

3、债券投资策略

为降低基金资产组合的风险水平，本基金择机投资债券。其中债券投资策略主要包括久期策略、收益率曲线策略、信用利差曲线策略、个券精选策略、信用调整策略、中小企业私募债券选择策略、收益率曲线骑乘策略、杠杆放大策略、可转换债券投资策略等。

4、中小企业私募债券选择策略

本基金投资中小企业私募债券，基金管理人将根据审慎原则，只选择并投资债券剩余期限与保本周期剩余期限相匹配的个券，并且制定严格的投资决策流程、风险控制制度和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处置预案，并经董事会批准，以防范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等各种风险。

本基金主要通过定量与定性相结合的研究及分析方法进行中小企业私募债券的选择和投资。定性分析重点关注所发行债券的具体条款以及发行主体情况。

5、资产支持证券的投资策略

资产支持证券包括资产抵押贷款支持证券（ABS）、住房抵押贷款支持证券

（MBS）等。可以从信用因素、流动性因素、利率因素、税收因素和提前还款因素等五个方面进行考虑。其中信用因素是目前最重要的因素，本基金运用

CreditMetrics 模型——信用矩阵来估计信用利差。该模型的方法主要是估计一

定期限内，债务及其它信用类产品构成的组合价值变化的远期分布。这种估计是通过建立信用评级转移矩阵来实现的。其中先对单个资产的信用风险进行分析，然后通过考虑资产之间的相关性和风险头寸，把模型推广到多个债券或贷款的组合。

6、权证的投资策略

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下，本基金将采用以下策略。普通策略：根据权证定价模型，选择低估的权证进行投资。持股保护策略：利用认沽权证，可以实现对手中持股的保护。套利策略：当认沽权证和正股价的和低于行权价格时，并且总收益率超过市场无风险收益率时，可以进行无风险套利。

九、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 $60\% \times \text{中证 500 指数收益率} + 40\% \times \text{中国债券总指数收益率}$ 。

十、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中等预期风险中等预期收益品种，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低于股票型基金，高于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

十一、基金的投资组合报告本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基金的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投资组合报告所载数据截至 2016 年 3 月 31 日。

（一）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	-------	--------------

1	权益投资	332,857,023.06	74.70
---	------	----------------	-------

	其中：股票	332,857,023.06	74.70
--	-------	----------------	-------

2	固定收益投资	-	-
---	--------	---	---

	其中：债券	-	-
--	-------	---	---

	资产支持证券	-	-
--	--------	---	---

3	贵金属投资	-	-
---	-------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	---------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87,000,000.00	19.52
---	----------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	-------------------	---	---

6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25,571,010.01 5.74
7 其他资产 169,795.81 0.04
8 合计 445,597,828.88 100.00

(二)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7,442,885.00 1.68

B 采矿业 3,268,977.00

0.74

C 制造业 163,981,023.76 37.12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8,208,578.00 1.86

E 建筑业 2,919,160.00 0.66

F 批发和零售业 18,225,043.00 4.13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5,022,126.00 1.14

H 住宿和餐饮业 2,903,279.00 0.66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70,899,228.30 16.05

J 金融业 9,032,665.00 2.04

K 房地产业 19,561,240.00 4.43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8,834,813.00 2.00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895,888.00 0.20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P 教育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8,412,867.00 1.90

S 综合 3,249,250.00 0.74

合计 332,857,023.06 75.35

(三)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0570	恒生电子	151,300	8,826,842.00	2.00
2	300018	中元华电	226,200	5,994,300.00	1.36
3	002251	步步高	458,000	5,697,520.00	1.29
4	002609	捷顺科技	306,400	5,123,008.00	1.16
5	300075	数字政通	211,700	4,866,983.00	1.10
6	300170	汉得信息	284,000	4,004,400.00	0.91
7	002245	澳洋顺昌	452,700	3,793,626.00	0.86
8	002339	积成电子	191,000	3,457,100.00	0.78
9	600458	时代新材	227,400	3,265,464.00	0.74
10	002714	牧原股份	53,800	3,262,970.00	0.74

(四)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债券。

(五)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债券。

(六)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七)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贵金属。

(八)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权证。

(九)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1、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无股指期货投资。

2、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合同中尚无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十)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1、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合同尚无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2、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国债期货投资。

3、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国债期货投资。

(十一)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1、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2、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3、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118,220.09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32,598.52

5 应收申购款 18,977.20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169,795.81

4、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5、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流通受限部分的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流通受限情况说明

1 002714 牧原股份 3,262,970.00 0.74 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

6、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十二、基金的业绩本基金成立以来的业绩如下：

（一）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
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2016.1.1-2016.3.31） -7.41% 2.26% -11.22% 1.95% 3.81% 0.31%

基金成立至今（2015.12.21-2016.3.31） -7.60% 2.13% -11.48% 1.83% 3.88%
0.30%

（二）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
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新华积极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6年12月21日至2016年3月31日）

注：1、本基金自2015年12月21日成立，至2016年3月31日披露日未满一年。

2、本报告期末本基金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合同约定。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十三、 基金的费用概览（一）与基金运作有关的费用

-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 3、《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信息披露费用；
- 4、《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会计师费、律师费和诉讼费；
- 5、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
- 6、基金的证券交易费用；
- 7、基金的银行汇划费用；
- 8、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

（二）、基金费用计提标准、计提方法和支付方式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本基金的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1.5%年费率计提。管理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 \times 1.50\%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管理费划款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前 2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假等，支付日期顺延。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本基金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0.25%的年费率计提。托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E \times 0.25\%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托管费划款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前 2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取。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日等，支付日期顺延。

上述“（一）基金费用的种类中第 3—8 项费用”，根据有关法规及相应协议规定，按费用实际支出金额列入当期费用，由基金托管人从基金财产中支付。

（三）不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下列费用不列入基金费用：

- 1、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因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义务导致的费用支出或基金财产的损失；
- 2、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处理与基金运作无关的事项发生的费用；
- 3、《基金合同》生效前的相关费用；
- 4、其他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不得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四）基金税收

本基金运作过程中涉及的各纳税主体，其纳税义务按国家税收法律法规执行。

十四、对招募说明书更新部分的说明

本招募说明书依据《基金法》、《运作办法》、《销售方法》、《信息披露办法》

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对本基金管理人于 2015 年 11 月 13 日刊登的本基金招募说明书（《新华积极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进行了更新，主要更新的内容如下：

1. 在“重要提示”中，更新了招募说明书内容的截止日期及有关财务数据的截止日期。
2. 在“三、基金管理人”中，对有关基金管理人主要人员情况进行了更新。
3. 在“四、基金托管人”中，更新了基金托管人的相关信息。
4. 在“五、相关服务机构”中，更新了本基金相关服务机构的相关信息。
5. 在“六、基金的募集”中，更新了本基金的募集情况及成立信息。
6. 在“七、基金合同的生效”中，更新了本基金合同的生效日期。
7. 在“九、基金的投资”中，增加了本基金投资组合报告的内容，数据截至时间为 2016 年 3 月 31 日。
8. 增加了“十、基金的业绩”的数据。
9. 在“二十二、其他应披露事项”中，披露了自 2015 年 11 月 13 日至 2016 年 6 月 21 日期间本基金的公告信息：

- 1、本基金管理人、托管人目前无重大诉讼事项。
- 2、2015 年 11 月 13 日新华积极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发行文件
- 3、2015 年 11 月 18 日新华积极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关于增加销售机构的公告
- 4、2015 年 11 月 25 日新华积极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关于增加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的公告
- 5、2015 年 11 月 28 日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参加长量基金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 6、2015 年 12 月 11 日新华积极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关于增加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的公告
- 7、2015 年 12 月 16 日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参加诺亚正行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 8、2015 年 12 月 17 日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从业人员在子公司兼职情况变更的公告
- 9、2015 年 12 月 22 日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新华积极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公告
- 10、2015 年 12 月 23 日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代销机构并参加网上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 11、2015 年 1 月 4 日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 2015 年年度最后一个交易日资产净值的公告
- 12、2015 年 1 月 5 日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场内基金在指数熔断期间暂停申购赎回业务的提示性公告
- 13、2015 年 1 月 12 日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长期停牌股票估值方法的公告
- 14、2015 年 2 月 18 日新华基金关于部分基金增加中证金牛为代销机构并参加网上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 15、2015 年 3 月 1 日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奕丰金融为代销机构并参加网上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 16、2015 年 3 月 1 日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长期停牌股票估值方法的公告
- 17、2015 年 3 月 15 日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金观诚为代销机构并参加网上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 18、2015 年 3 月 15 日新华积极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开放日常申购、赎回业务公告
- 19、2015 年 3 月 16 日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新华积极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及参加费率优惠活动公告
- 20、2015 年 3 月 18 日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新华积极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在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基金转换业务并参与定期定额投资业务优惠活动的公告
- 21、2015 年 3 月 25 日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基金行业高级管理人员变更公告
- 22、2015 年 3 月 26 日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参加新兰德开展的基金申（认）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 23、2015 年 3 月 26 日新华积极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5 年年度报告
- 24、2015 年 3 月 28 日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参加众禄基金开展的基金申（认）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 25、2015 年 4 月 16 日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上海联泰为销售机构并参加网上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 26、2015 年 4 月 20 日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银联通”渠道开通部分银行借记卡网上直销业务功能的公告

27、2015 年 4 月 21 日新华积极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6 年第 1 季度报告

28、2015 年 4 月 25 日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利得基金为销售机构并参加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29、2015 年 4 月 29 日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网上直销系统招商银行网银支付费率优惠的公告

30、2015 年 5 月 5 日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淘宝基金理财平台和支付宝基金支付业务下线的公告

31、2015 年 5 月 26 日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通过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办理基金转换业务的公告

32、2015 年 6 月 6 日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阳光人寿为销售机构并参加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33、2015 年 6 月 13 日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参加盈米财富转换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34、2015 年 6 月 13 日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在陆金所资管开通定投业务并参加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新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8 月 4 日